

证券代码：838523

证券简称：ST 派华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 日上午 10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523	ST 派华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聘任王然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原监事焦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然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期满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 2、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够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该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代表其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12 月 2 日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石小羽，电话 010-82053321，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东路 1 号懋隆文创园 6 栋。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6 日